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50,343	47,706
收入成本		<u>(44,999)</u>	<u>(54,733)</u>
毛利／(毛損)		5,344	(7,027)
其他收入	6	2,020	2,464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32,254)	(1,545)
行政開支		(31,006)	(29,389)
其他經營開支		(77)	(125)
財務成本		(13)	(63)
分攤聯營公司業績		<u>906</u>	<u>2,171</u>
除稅前虧損		(55,080)	(33,514)
所得稅(支出)／抵免	8	<u>(385)</u>	<u>88</u>
本期虧損	9	<u>(55,465)</u>	<u>(33,42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7,614)	(23,501)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7,851)</u>	<u>(9,925)</u>
		<u>(55,465)</u>	<u>(33,426)</u>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 (港仙)	11		
—基本		(2.23)	(1.39)
—攤薄		<u>(2.23)</u>	<u>(1.39)</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虧損	<u>(55,465)</u>	<u>(33,426)</u>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 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4,751)	(11,601)
換算呈報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7,188)	2,980
分攤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u>5</u>	<u>33</u>
本期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u>(11,934)</u>	<u>(8,588)</u>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u>(67,399)</u>	<u>(42,014)</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8,661)	(33,029)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8,738)</u>	<u>(8,985)</u>
	<u>(67,399)</u>	<u>(42,01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080	88,52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7,272	17,847
投資物業		135,930	142,369
商譽		25,556	25,55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97,827	99,608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		97,833	108,762
融資租賃應收款	13	24,612	30,580
應收貸款		8,083	61,0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571	18,404
		<u>509,764</u>	<u>592,676</u>
流動資產			
存貨		19,915	16,778
融資租賃應收款	13	120,259	122,782
應收貸款		114,184	97,539
貿易應收款	14	10,033	13,634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34,704	54,12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129,300	147,069
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存款		8,441	13,59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566	23,299
		<u>459,402</u>	<u>488,821</u>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7	89,407	89,687
已收客戶按金	13	-	12,268
應付稅項		20,901	21,586
借款		392,572	423,691
		<u>502,880</u>	<u>547,232</u>
流動負債淨額		<u>(43,478)</u>	<u>(58,41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466,286</u></u>	<u><u>534,265</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168,730	168,730
儲備		298,320	346,981
		<u>467,050</u>	<u>515,7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67,050	515,711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8,703)</u>	<u>35</u>
總權益		<u>448,347</u>	<u>515,746</u>
非流動負債			
已收客戶按金	13	16,029	16,478
遞延稅項負債		1,910	2,041
		<u>17,939</u>	<u>18,519</u>
		<u><u>466,286</u></u>	<u><u>534,265</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呈報基準

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而編製。

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惟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有關者除外。本集團概無提前採納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運用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年內迄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已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範疇以及其影響披露於附註3。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並應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約55,465,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截至該日期，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43,478,000港元。該等情況表明，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管理層經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表現及流動性並計及以下各項後，編製現金流量預測，覆蓋自報告期結束起計的18個月期間：

- (i) 假設接受大幅折讓，計劃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及
- (ii) 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貸款合約與一項融資租賃安排有關，其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和就一名承租人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的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背對背。有關貸款償還仍處於貸款對手方提起的上訴程序中，詳情載於附註19，且管理層認為，其將不會於自本公告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內予以清償。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並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於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倘本集團無法以持續基準經營業務，則須對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變現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財務報表內。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提述概念框架
-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於損益中確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產生該等項目的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等修訂訂明，當實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時，合約項下不可避免的成本應反映退出合約的最低淨成本，即履行合約的成本及因未能履行合約而產生的任何補償或罰款兩者中之較低者。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

該等修訂適用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提述概念框架

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使其提述經修訂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而非二零一零年頒佈的版本。該等修訂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添一項規定，即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義務。對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徵費，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以釐定導致支付徵費責任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發生。該等修訂亦增添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10%」測試所包括的費用，以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並解釋僅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修訂第13項範例以刪除由出租人償還租賃裝修的說明，進而解決因該示例中租賃優惠的說明方式而可能產生的任何有關租賃優惠處理的潛在混淆。

3. 採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4. 收入

收入指於期內融資租賃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提供貸款融資產生的貸款利息收入、出租物業的租金收入、銷售食品添加劑、銷售醫療保健產品及銷售日用品及衛生產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856	1,573
貸款利息收入	2,639	2,668
租金收入	2,839	2,829
銷售食品添加劑	1,664	2,675
銷售醫療保健產品	12,175	27,582
銷售日用品及衛生產品	28,170	10,379
	<u>50,343</u>	<u>47,706</u>

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分類包括銷售食品添加劑、銷售醫療保健產品及銷售日用品及衛生產品。其可按收入確認時間(即(i)於某一時點及(ii)於一段時間內)分類。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相關類別收入為42,009,000港元，均於某一時點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636,000港元)。

餘下收入金額指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包括融資租賃利息收入、貸款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之資料乃著眼於本集團營運之性質。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融資租賃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融資租賃諮詢服務及融資服務(「融資租賃分部」)
投資	—	於中國之投資物業、於香港證券及放貸業務之投資
貿易	—	銷售醫療保健及衛生產品及日用品(「貿易分部」)
其他	—	於中國之食品添加劑、新食品原料及營養強化劑的研發、生產及銷售(「食品添加劑業務」)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分部業績的分析：

分部	收入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租賃	2,856	1,573	(36,800)	(20,507)
投資	5,478	5,497	(7,192)	4,793
貿易	40,345	37,961	4,143	860
其他	1,664	2,675	(3,692)	(5,563)
	<u>50,343</u>	<u>47,706</u>	<u>(43,541)</u>	<u>(20,417)</u>
未分配企業費用			(12,382)	(15,280)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5)	92
分攤聯營公司業績			906	2,171
其他開支			(48)	(80)
除稅前虧損			<u>(55,080)</u>	<u>(33,514)</u>

分部業績乃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及開支、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分攤聯營公司業績以及企業費用之分配。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及食品添加劑業務位於中國。貿易分部位於香港。投資分部包括於中國的投資物業及租賃業務，而其放貸服務及證券投資業務位於香港。除於當前期間於香港產生的收入42,9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629,000港元）外，餘下款項7,3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77,000港元）於中國產生。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分部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租賃	431,987	505,604	484,602	519,541
投資	269,060	295,080	296	556
貿易	75,361	76,484	919	1,857
其他	55,769	62,034	2,327	3,780
	832,177	939,202	488,144	525,73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7,827	99,608	-	-
未分配企業項目	39,162	42,687	32,675	40,017
	969,166	1,081,497	520,819	565,751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除一處用於行政目的的辦公室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若干其他應收款、若干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存款以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若干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6.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169	2,291
來自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	39	166
政府補貼	177	–
股息收入	540	–
雜項收入	95	7
	<u>2,020</u>	<u>2,464</u>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		
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16,449)	(1,65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0)	92
售後回租交易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15,675)	–
其他	–	17
	<u>(32,254)</u>	<u>(1,545)</u>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開支	462	-
遞延稅項抵免	(77)	(88)
所得稅支出／(抵免)	<u>385</u>	<u>(88)</u>

9. 本期虧損

本集團之本期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董事薪酬	6,693	7,054
利息開支(計入收入成本)	14,485	15,996
已售存貨成本(計入收入成本)	29,924	38,1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8	4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37	2,060
短期租賃開支	1,800	1,34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u>16,525</u>	<u>18,624</u>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u>(37,614)</u>	<u>(23,501)</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股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87,303</u>	<u>1,687,303</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之普通股，故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考慮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被行使的因素，乃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該等股份的平均市價。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成本計量之非上市投資	104,754	104,754
累計：		
分佔收購後虧損(扣除已收股息)	(6,920)	(5,134)
分佔收購後其他全面開支	(7)	(12)
	<u>97,827</u>	<u>99,608</u>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已收客戶按金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	287,781	303,044
減：減值虧損撥備	(142,910)	(149,682)
	<u>144,871</u>	<u>153,362</u>
代表：		
即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附註)	120,259	122,782
非即期融資租賃應收款	24,612	30,580
	<u>144,871</u>	<u>153,362</u>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位融資租賃承租人進入重組程序(其最終重組方案已獲債權人及省級法院批准並正在執行中)有關之即期融資租賃應收款為人民幣82,000,000元(相當於96,05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000,000元(相當於100,606,000港元))。

租賃安排

本集團之若干機器及設備乃根據融資租賃租出。所有租賃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訂立之融資租賃平均期限為三年(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年)。

融資租賃項下之應收款項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264,782	273,806	259,655	268,78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7,699	31,219	26,145	28,20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2,038	6,402	1,981	6,061
	294,519	311,427	287,781	303,044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6,738)	(8,383)	—	—
	287,781	303,044	287,781	303,044
減：減值撥備	(142,910)	(149,682)	(142,910)	(149,682)
	144,871	153,362	144,871	153,362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應收款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融資租賃之實際年利率介乎5.46%至11.0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至1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144,87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774,000港元)之融資租賃應收款由客戶之關聯方擔保並以租賃資產及／或客戶之按金作抵押。

於報告期末，並無有關融資租賃安排或或然租賃安排之未擔保剩餘價值需予入賬。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96,05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606,000港元)之融資租賃應收款已被質押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

本集團已收按金16,0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746,000港元)作為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之抵押並根據融資租賃協議中所訂明之最終租賃分期付款到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此外，於報告期末，融資租賃應收款以租賃資產(主要為所租賃之廠房及機器)作抵押。在承租人並無違約的情況下，未經承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出售或重新質押融資租賃應收款之抵押品。

於信貸審批過程中，對抵押品之公平值作出估計。該等估值之估計乃於設立融資租賃時作出，並通常不作更新，除非應收款出現個別減值則作別論。當融資租賃應收款被辨別為減值時，該應收款的抵押品的相應公平值將參考市場價值(如資產近期交易價格)予以更新。

14. 貿易應收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10,785	14,386
減：減值撥備	<u>(752)</u>	<u>(752)</u>
貿易應收款淨額	<u>10,033</u>	<u>13,634</u>

授予客戶介乎0至60天的信貸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已根據簡化法確認，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列的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2,130	13,271
31-90日	2,093	302
90日以上	<u>5,810</u>	<u>61</u>
	<u>10,033</u>	<u>13,634</u>

15.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u>34,704</u>	<u>54,121</u>

16. 應收或然代價

結餘指有關自一名第三方(賣方)根據買賣協議收購森川實業有限公司的應收或然代價。該金額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值計量。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年初	-	2,553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	(2,553)
於期/年末	<u>-</u>	<u>-</u>

1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計費用	8,225	14,645
應付利息(附註)	74,535	63,799
其他應付款	4,283	7,116
預收款項	<u>2,364</u>	<u>4,127</u>
	<u>89,407</u>	<u>89,687</u>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指槓桿融資租賃交易違約的兩筆背對背借款的應計利息成本。

18. 股本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4,0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1,687,303</u>	<u>168,730</u>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進出口銀行（「進出口銀行」）在中國針對北京恒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北京恒嘉」，本公司一家中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提起訴訟，指稱其違反貸款合約。法院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底進行聆訊。該貸款合約與青海平安高精鋁業有限公司（「青海」）有關，其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和與青海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的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背對背。於本次上訴中，進出口銀行作為上訴人，要求駁回陝西省西安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作出的一審判決（通知書[2020]陝01民初659號），該判決駁回進出口銀行就指稱違反貸款合約針對北京恒嘉提起的索償。於上訴案件中，進出口銀行重申其索償，要求北京恒嘉償還貸款合約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逾期利息（即將按中國同類現行商業借貸標準利率的50%另加15%收取的一般利息、復利及違約金）及訴訟費用，或將案件發回重審。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的相關賬面值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33,3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27,800,000元）分別於借款及其他應付款中入賬。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對上訴案件作出判決。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0.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惟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之資本開支	<u>72</u>	<u>7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當前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50,3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則為47,700,000港元，毛利為5,300,000港元，而相應期間則為毛損7,000,000港元，淨虧損為55,500,000港元，而相應期間的淨虧損則為33,400,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融資租賃分部錄得分部虧損36,800,000港元（相應期間：分部虧損20,500,000港元）（分部損益之定義及詳細分析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虧損增加主要由於當前期間確認售後回租交易應收貸款減值虧損約15,700,000港元（相應期間：無）。

投資分部將於香港提供貸款融資產生之貸款利息收入2,600,000港元（相應期間：2,700,000港元）以及中國投資務業的租金收入2,800,000港元（相應期間：2,800,000港元）列為當前期間的收入。有關業績自相應期間的溢利4,800,000港元轉為當前期間的虧損7,200,000港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於相應期間的收益900,000港元變動為當前期間的虧損10,300,000港元，導致不利變動11,200,000港元。

於分部資料中分類為其他的食品添加劑業務進行固體山梨糖醇及複配食品添加劑的製造及銷售，亦展開愛德萬甜（一種高濃度甜味劑）及EPS（一種臨床診斷試劑）等新產品之研發。於當前期間，業務錄得收入約1,700,000港元（相應期間：2,700,000港元）、毛利400,000港元（相應期間：毛損1,500,000港元）及虧損3,700,000港元（相應期間：虧損5,600,000港元）。儘管收入因COVID-19帶來的負面影響而減少，但由於本集團採取的成本節約措施，故業務於當前期間錄得毛利。由於現時生產規模產生的收入無法彌補與土地及樓宇相關的折舊及稅項等金額龐大的固定成本，故經營虧損持續存在。

本集團貿易分部包括(i)於香港進行生產、批發、分銷及買賣日用品(包括自有品牌或作為其他品牌的原始設備製造商(OEM)的個人護理及消毒產品以及口罩)以及相關商業活動及(ii)於香港買賣醫療及保健產品。於當前期間,該業務錄得收入及溢利分別約40,300,000港元及約4,100,000港元,而相應期間則為收入38,000,000港元及溢利900,000港元。收入及溢利的增加主要歸因於疫情期間對乙醇、其他消毒產品及COVID-19抗原快篩試劑等日用品及衛生產品的需求增加及公眾衛生及健康意識提高導致該等產品的銷售額增加。

經考慮(i)企業及其他支出為12,400,000港元,而相應期間為15,400,000港元;(ii)分攤聯營公司的溢利900,000港元,而相應期間為2,200,000港元,及(iii)所得稅開支為400,000港元(相應期間:所得稅抵免100,000港元),本集團於當前期間錄得淨虧損55,500,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37,600,000港元,而於相應期間則錄得淨虧損33,400,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23,500,000港元。

收入及毛損／利

通常而言,融資租賃分部收入主要為(i)融資安排及諮詢服務之服務費收入及(ii)融資租賃及提供貸款融資產生之利息收入。銷售成本主要為(i)就各種保理及諮詢服務支付予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之服務成本及(ii)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之背對背借款之利息開支。主要客戶基礎主要包括涵蓋能源資源、製造、交通及公共設施建設行業以及物業管理及教育領域的大型企業。

於回顧期內，融資租賃分部錄得收入及毛損分別為2,900,000港元及12,200,000港元（相應期間：1,6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相較相應期間錄得收入及毛損分別增加81.6%及減少18.3%。當前期間收入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開工的新融資租賃項目有所貢獻。該分部一直在努力應對中國不利的經營環境（尤其是對融資租賃行業的嚴格監管），導致該分部難以自銀行獲得背對背信貸以槓桿化預期交易。本集團謹慎使用其自有資金為該分部業務撥資，從而減少業務量。產生毛損主要由於兩項有追索權的融資租賃項目之負淨息差，其中借款產生的應計利息成本大於有關違約應收款的收入。有關程度超過了該分部其他項目的毛利。

投資分部項下的放貸業務及物業租賃業務於當前期間錄得之總收入及毛利均為5,500,000港元（相應期間：均為5,500,000港元）。該分部收入為來自本公司一家香港持牌附屬公司開展的提供貸款融資的貸款利息收入以及於中國上海及遼寧出租辦公室物業的租金收入。分部收入及毛利與相應期間相比維持在相若水平。

食品添加劑業務於當前期間錄得收入1,700,000港元及毛利400,000港元（相應期間：收入2,700,000港元及毛損1,500,000港元）。該業務的收入及銷售成本主要指分別來自於中國遼寧省生產基地的固體山梨糖醇及複配食品添加劑的銷售收入及製造成本。分部收入及毛利／損狀況的分析載於上段。

貿易分部錄得收入及毛利分別40,300,000港元及11,700,000港元（相應期間：38,000,000港元及3,900,000港元），其中收入28,200,000港元及毛利11,200,000港元（相應期間：收入10,400,000港元及毛利3,400,000港元）由銷售日用品及衛生產品貢獻。貿易分部業績的分析載於上段。

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中國資產管理公司發行的信託產品的利息收入、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以及香港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貼。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信託產品的利息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當前期間其他收益及虧損為淨虧損32,300,000港元(相應期間：1,500,000港元)，主要包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16,400,000港元(相應期間：1,700,000港元)，售後回租交易應收貸款減值虧損15,700,000港元(相應期間：無)。相關明細及變動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於當前期間之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為31,100,000港元，較相應期間略微增加1,600,000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16,500,000港元(相應期間：18,600,000港元)、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各項其他行政開支。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13,000港元(相應期間：63,000港元)為貿易業務的銀行借款利息。

分攤聯營公司業績

當前期間分攤聯營公司之業績為溢利900,000港元，而相應期間為溢利2,200,000港元，即分攤兩家聯營公司(相應期間：三家)的溢利。

所得稅

當前期間所得稅開支為400,000港元(相應期間：所得稅抵免100,000港元)，主要包括(i)遞延稅項抵免100,000港元(相應期間：100,000港元)及(ii)於香港就當前期間撥備即期稅項開支500,000港元(相應期間：無)。

財務狀況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為969,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81,500,000港元減少112,300,000港元。總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當前期間償還應收貸款及計提減值虧損、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結餘減少(主要為當前期間公平值虧損所致)。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5,800,000港元減少45,000,000港元至520,8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在結算有關客戶相關融資租賃應收款時償還已收客戶按金，借款總額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23,700,000港元減少31,100,000港元至392,600,000港元。本集團總資產及總負債減少亦乃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下降(即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所致，該兌換用於將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金額自人民幣轉換為港元，以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2.3%略微上升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53.7%。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幾乎維持不變，為0.9(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存款約為48,600,000港元(其中17,600,000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就融資租賃業務授予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之抵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5,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392,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款423,700,000港元)均於一年內到期。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以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提供之融資及內部產生現金流量為其業務營運撥付資金。

外匯風險

於兩個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乃由於重大交易(如收入及銷售成本)乃以相關實體營運所在地之當地貨幣計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交易或工具。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信貸風險主要由融資租賃應收款及應收貸款而引致。該等風險主要源自兩類放貸服務，分別為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恒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北京恒嘉」)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開展的融資租賃服務以及全資附屬公司TF Advances Limited在香港開展的貸款融資服務。

任何融資租賃應收款及應收貸款可收回性及租賃資產以及抵押品的相關質素下降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為了盡量減低該等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適當的政策及程序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二零二一年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融資業務及信貸風險」一節第12至19頁。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兩項信貸減值應收款與具追索權的融資租賃項目有關，即(i)本金淨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或相當於234,300,000港元)之青海平安高精鋁業有限公司(「青海」)項目，有關項目由初始價值高於本金額之機器及設備作抵押並由青海的最終控股公司青海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中國最大的鋁產品國有製造商之一)擔保，及(ii)本金額為人民幣135,000,000元(或相當於158,100,000港元)之三亞鳳凰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三亞」)項目，有關項目由初始價值高於本金額之航空設施及其他證券作抵押並由海航機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三亞的最終控股公司)擔保。有關該兩個項目的背景及違約記錄的更多詳情，以及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基準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的二零二零年年報的補充公告，以及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融資租賃應收款及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一節第21至23頁。繼中國法院針對青海、三亞及相關擔保人頒發重組令後，重組計劃已經相關債權人及省級法院於二零二一年批准並正在執行過程中，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正在等待確認及申索重組方案項下的相關賠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照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方法評估應收青海及三亞的款項的可收回性。該評估乃基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的多個可能事件的概率加權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當中涉及四個關鍵參數，即(i)違約敞口；(ii)違約概率；(iii)違約損失率(「LGD」)或100%減違約回收率；及(iv)貼現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青海的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主要輸入數據價值並無重大變動，故此，該應收款的減值虧損撥備維持不變，為人民幣118,0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8,000,000元)或相當於138,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800,000港元)。就應收三亞的款項而言，減值虧損撥備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4,000,000元(相當於103,100,000港元)增加至人民幣97,000,000元(相當於113,600,000港元)，乃由於LGD由62.2%增加至71.9%所致。

因應追索業務的兩名違約客戶，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行動保護本集團的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尋求法律意見及委任相關中國執業律師跟進法律事宜、與委任管理人持續溝通，並與所有相關合約訂約方(如客戶及銀行)持續協商以降低本集團所面臨的違約信貸虧損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銀行存款17,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00,000港元）及融資租賃應收款96,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600,000港元）已就授予本集團之融資抵押予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恒嘉（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的51.39%股權已被質押作為為潛在融資租賃交易撥資的借款融資的抵押，惟該交易其後並未落實及融資從未被動用。股份押記隨後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解除。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進出口銀行（「進出口銀行」）在中國針對北京恒嘉（本公司一家中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提起訴訟，指稱其違反貸款合約。法院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底進行聆訊。該貸款合約與青海有關，其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和與青海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的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背對背。於本次上訴中，進出口銀行作為上訴人，要求駁回陝西省西安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作出的一審判決（通知書[2020]陝01民初659號），該判決駁回進出口銀行就指稱違反貸款合約針對北京恒嘉提起的索償。於上訴案件中，進出口銀行重申其索償，要求北京恒嘉償還貸款合約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逾期利息（即將按中國同類現行商業借貸標準利率的50%另加15%收取的一般利息、復利及違約金）及訴訟費用，或將案件發回重審。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的相關賬面值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33,3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27,800,000元）分別於借款及其他應付款中入賬。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對上訴案件作出判決。

除本公告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為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港元）。

前景

未來，整體經濟及本集團的營運仍然充滿挑戰。在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所在的中國，COVID-19新變異株Omicron的持續爆發已導致中國多個城市的經濟活動嚴重中斷。儘管中國政府已採取多種財政及貨幣措施提振經濟，加上籠罩在中國的長期繁榮之上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去全球化的威脅，中國的可持續經濟增長將取決於通過消費、服務及綠色投資成功實現經濟再平衡，更加依賴市場及私營部門的主動性以及必要的政府支持。在香港，本集團一直重視本土消費市場，尤其是藥店可購得消費品；在今年第一季度爆發的第五輪COVID-19 Omicron變異株疫情對香港造成嚴重衝擊後，大多數國內商業活動已逐步恢復正常。然而，每天仍有數以千計的新增感染病例。未來的地方經濟取決於成功控制新增感染人數、重新開放邊境(尤其是與中國的邊境)以及政治穩定。

融資租賃分部方面，本集團一直在探索新的業務模式，以在現行監管規定下蓬勃發展，並瞄準綠色能源、環保、機械工程等具有發展前景領域的客戶。在探索新商業模式的過程中，本集團已將注意力轉移到應對兩個違約融資租賃項目及制定退出計劃以讓該分部擺脫困境。由於該兩家違約客戶的重組方案已獲得法院及其債權人的批准，重組正在執行中，因此，本集團亦加大對兩家違約追索業務債權人的清理力度，特別是降低彼等提起或將要提起的訴訟風險。其涉及與債權人進行大量談判，並收集有利的可採證據，為法律訴訟做準備，使該分部脫離交易結構或／及達成庭外和解。考慮到自銀行獲得背對背信貸的難度，以及進出口銀行提出的涉嫌違反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貸款合約的未決訴訟結果的不確定性，融資租賃分部將審慎及謹慎地運用其本身的資本撥付業務資金及保持合理水平的流動資產，以保障本集團的利益。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堅持風險管理及控制政策，慎重地評估其他現有融資項目信貸風險的任何可能不利變化，並及時採取追償措施保護本集團的資產。

投資分部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對包括股權、債務及房地產在內的投資組合採取保守的投資策略。在穩健的風險管理及控制政策之下，本集團將密切評估其表現並優化其構成，從而保持本集團於穩定收入與必要流動資金之間的平衡。

食品添加劑業務方面，由於製造過程的高成本，如山梨糖醇原材料價格暴漲，難以將負擔轉移至客戶，從而抑制了毛利。從中長期來看，重點仍是通過建立一條或多條新生產線來提高固體山梨糖醇的產能，以解決持續存在的規模經濟問題，並建立與客戶及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擴張計劃需要新鮮的資金注入。同時，該分部將繼續加強生產穩定性，在不同的省份及行業擴大客戶基礎，優化生產流程以降低營運成本，並開展新產品的研發。

貿易分部方面，本集團將注重產品多樣化、分銷渠道多元化(包括電商平台)及擴大不同地區的客户群體，提升業務量。另外，尋求與各類醫療保健公司及其他商業夥伴合作令該分部可拓展產品線至母嬰保健品及藥品領域，並拓展至不同類型的客戶。憑藉品牌中藥(「品牌中藥」)的批發商牌照，本集團尋求與製造廠商建立品牌中藥直接獨家代理關係以提升盈利。該直接獨家代理關係亦將促進銷售，因為這將讓該分部在應對尋求穩定供應及更好條款的大型分銷商及零售商時處於有利位置。憑藉在行業內的人際網絡及專業知識、遍佈香港的龐大的中小型藥房分銷網絡以及疫情期間公眾的衛生與健康意識，未來對於該分部提供的健康及衛生產品、個人護理及其他醫療產品的需求前景廣闊。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培育該業務，並視之為未來增長之動力。

除了現有分部之外，本集團將以審慎的態度努力地發掘新的潛在增長機會、低估值資產及業務拓展，以實現收入來源的多樣化、創造利潤，最終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並提升股東的整體價值。

重大投資及重大出售

於二零二二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應收貸款（不包括售後回租交易之應收貸款及放貸業務之應收貸款）29,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97,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800,000港元）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約129,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100,000港元）。

由於當前期間增加應收貸款3,500,000港元（相應期間：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包括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一至三年期信託產品的投資。本集團錄得來自應收貸款的貸款利息收入1,200,000港元（相應期間：2,300,000港元）及並無應收貸款減值虧損（相應期間：無）。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97,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800,000港元）指於中國及香港的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業務包括在中國從事醫療器械製造及銷售、基因檢測服務、電池、航空航天相關設備、在香港及中國從事放債業務以及製造及銷售包裝產品，以及於香港從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許可第1類、第2類、第4類、第5類及第9類持牌業務活動。公平值虧損4,800,000港元於當前期間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相應期間：11,600,000港元），而並無來自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於兩個期間的損益確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包括Imagi Brokerage Limited（「Imagi Brokerage」）55,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其全部已發行股份之約9.69%（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500,000股股份或9.69%）的股本投資，其公平值為41,600,000港元或佔本集團總資產約4.29%（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700,000港元或約5.15%），成本為74,300,000港元。Imagi Brokerage主要於香港從事證監會許可的第1類、第2類、第4類、第5類及第9類持牌業務活動。鑒於並未收取股息收入，當前期間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未變現公平值虧損14,100,000港元（相應期間：13,3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雖然當前期間被投資方的財務表現為盈利，但市場可資比較對象之估值下降。該投資之目的主要為通過股息及資本增長為本集團帶來回報。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集團所持於任何被投資公司之單一重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

除Imagi Brokerage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所持其他於任何被投資公司之單一重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129,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100,000港元）包括(i)九個於中國非上市的不同基金及股權產品66,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個於中國非上市的不同基金及股權產品72,200,000港元）及(ii)多個於香港及中國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股份及債券62,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900,000港元）。公平值虧損16,400,000港元（相應期間：1,700,000港元）及股息收入500,000港元（相應期間：無）於當前期間的損益確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集團所持單一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上海及遼寧持有兩處公平值總額為135,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00,000港元）且租出以收取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於當前期間，本集團錄得租金收入總額2,800,000港元（相應期間：2,800,000港元）及公平值並無變動（相應期間：無）。

上海物業為一幢位於中國上海閔行區新駿環路188號的三層高工業樓宇。

遼寧物業為一處位於中國遼寧省朝陽市建平縣萬壽街啟功社區陶瓷工業園的工業開發綜合體，擁有四幢工業樓宇。

董事會認為，合理有效地使用臨時閒置資金將更好地利用閒置資源並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資本收益。該等投資乃為資金管理用途，旨在增加本集團未動用資金的回報，並在考慮(其中包括)投資的風險及回報水平等因素後，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帶來更好的投資回報。於作出該等投資前，本集團已確保即使作出投資後仍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本集團的業務需要、經營活動及資本開支。董事會認為，該等投資屬於保守投資，預期回報令人滿意，風險可接受且流動性高，符合本集團內部風險管理及資金管理，對本集團營運資金並無造成任何不利影響。作為其資金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一直密切監控投資表現及其現金流狀況。

於當前期間，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僱員及酬金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約62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名)僱員(不包括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僱員)。僱員之薪酬乃按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實物利益(參照行業慣例)以及彼等之個人表現釐定。本集團為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為現有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屆滿。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集資活動相關所得款項用途的進度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及更改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統稱「該等公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的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的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及二零二一年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部分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獲動用及擬根據該等公告所載經修訂建議用途加以動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詳情：

	所得款項 淨額經修訂 計劃用途總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的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的所得款項 淨額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改善及提升食品添加劑 業務現有生產線	4.7	-	-	4.7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食品添加劑業務的營運資金	6.3	(6.3)	-	-	-
購買醫療保健及 衛生產品作貿易用途	15.0	(15.0)	-	-	-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6.2	(6.2)	-	-	-
	<u>32.2</u>	<u>(27.5)</u>	<u>-</u>	<u>4.7</u>	

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爆發令食品添加劑業務受阻，分配至改善及提升食品添加劑業務現有生產線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的動用推遲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改善及提升食品添加劑業務現有生產線的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4,700,000港元已存入香港銀行賬戶。

收購事項後的利潤保證結果的狀態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之公告以及二零二一年年報第31頁，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以收購森川實業有限公司（「森川」）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履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保證的情況。

本公司接獲森川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董事會欣然確認同期已達到不少於6,500,000港元的利潤保證。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從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的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E.1.2

守則條文E.1.2規定，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包含（其中包括）就高級管理層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當前，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並不包括就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作出檢討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因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更適合執行相關職務。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刊發中期業績及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www.egichk.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黎嘉輝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黎嘉輝先生、陶可先生、喬衛兵先生及吳天墅先生；(2)非執行董事：葉敏怡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俊宇先生、何衍業先生、余擎天先生及梁耀鳴先生。